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 2023—004 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泰山路159号正太中心A座14-16层

首席合伙人:詹从才

2022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4人

2022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26人

2022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87人

2021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0,910.87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2,763.35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0,484.49 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5 家

2022 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10 家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7,858.71 万元

2022 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627.52 万元

2022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2022 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采用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的方式提高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5,000 万元。相关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2022 年存在因执业行为的民事诉讼 1 例，目前还在审理中，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可能存在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4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8 次，涉及人员 12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东阳，2013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 年 3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卢灿志，2015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宜峻，2002 年 6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6 年 7 月开始在该所执业，2008 年开始从事质控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 17 家，挂牌公司 3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5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行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该会计师事务所历年对公司的财务、内控审计均能够严格按照执业要求和相关规定进行，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内控现状。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还对该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 2022 年度审计的工作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对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均表示认可。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召开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会议前，已知悉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为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和历年对公司审计工作的胜任能力进行了认真、全面的审查后，予以了事前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过往的审计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开展审计工作，履行必要的审计程序，获取充分恰当的审计证据；审计时间充足，审计人员配备合理，执业能力胜任；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状况；审

计意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参与公司财务、内控审计工作的人员有违反相关保密规定的行为，且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审议程序履行充分、恰当。我们同意该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确定 2023 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10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四）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9 日

●报备文件

-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二）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声明；
-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 （四）审计委员会意见。